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安全函〔2020〕17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岁末年初加强高校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管委会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现将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岁末年初加强高校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发厅函〔2019〕86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并按照规定，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以消防安全、实验室安全、食堂和食品安全、校舍及建筑施工安全、校车安全及交通出行等为工作重点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，及时进行整改，把校园安全管理工作落到细处、落到深处、落到实处。要在排查工作的基础上，形成自查报告，于2020年2月7日前报送省教育厅安全管理处。

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255

联系人：王 伟

邮 箱：xyaqnbgs@163.com

2020 年 1 月 13 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